

安徽桂柳牛业有限公司灵璧县尹集镇养牛场新建及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工作组意见

2026年4月12日，安徽桂柳牛业有限公司依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污染影响类》组织了安徽桂柳牛业有限公司灵璧县尹集镇养牛场新建及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安徽桂柳牛业有限公司（验收报告编制人员）及其聘请的环保专家等单位相关人员共7名代表（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

会议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环评批复要求等项目《建设项目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报告》进行了技术审查；踏勘了项目建设现场，审阅了项目有关资料，经认真评议工作组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安徽桂柳牛业有限公司建设项目位于安徽省宿州市灵璧县尹集镇程刘村，投资8000万元建设安徽桂柳牛业有限公司灵璧县尹集镇养牛场新建及改造项目。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4年4月1日获得灵璧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灵璧县尹集镇养牛场新建及改造项目备案表，项目代码：2404-341323-04-01-967894。

2025年3月，安徽省振环环境评价有限责任公司编制《安徽桂柳牛业有限公司灵璧县尹集镇养牛场新建及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

2025年5月13日宿州市生态环境局以（宿环建函【2025】19号）文对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进行了批复；

2025年8月开工建设，2025年12月安装调试完成并投入试运行；

2026年02月04日取得证书编号为91341323MAE9AT8PXP001X的排污许可证，有效期为2026年02月04日至2031年02月03日。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为8000万元，实际环保投资为366万元。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主体工程、储运工程、公用工程、环保工程等已建内容。

（五）工程内容变动情况

规模：

环评设计42栋牛舍，实际建设并投用牛舍30栋，实际存栏量2000头以上。

工艺流程：

环评设计：粪污处理工艺：干清粪工艺是将动物的粪便和尿液排出后随即进行分流处理，干粪由机械或人工收集、清扫、运走，尿液则从排尿沟流出，然后再分别进行处理。污水处理工艺：各栋牛舍的终端出水，进入集水池固液分离后进入三级沉淀池，再由提升泵输送至沼气池进行厌氧反应，厌氧反应处理后的沼液存储于厂内防渗储液池，沼液主要用于农田施肥，沼气经脱硫净化后进入贮气罐，进行利用。

实际建设：粪污处理采用发酵床生态养牛技术是根据微生态和生物发酵原理，在牛舍内建造发酵床，并铺设一定厚度的有机物垫料（稻壳、锯末、秸秆和微生物菌种混合），牛将粪尿直接排泄到垫料上面，通过牛的踩踏和人工辅助翻耙，使粪尿和垫料充分混合，让有益微生物菌种发酵，使粪、尿有机物质分解和转化。垫料使用后，可以外售作为生产生物有机肥原料，用于农田、果园施肥，实现循环利用粪污处理工艺变动未增加污染物排放。

环保措施：

环评设计：废气：干湿分离车间、污水处理站恶臭：封闭+引风机+生物除臭塔+15米高排气筒（DA001）

沼气燃烧废气：经低氮燃烧器后通过8m高排气筒（DA002）排放

饲料加工废气：集气罩+布袋除尘器+15米高排气筒（DA003）

食堂油烟：油烟净化器处理，处理后通过专用油烟管道排放。

废水：建设1座120m³三级沉淀池、1座9500m³发酵池、1座1100m³沼液暂存池和2台固液分离机，采取“固液分离+三级沉淀池+厌氧发酵（黑膜发酵池）”处理，处理后的沼液用于周边农田施肥。

实际建设：废气：养殖废水采用牛舍发酵床工艺，无沼气产生。

干湿分离车间：封闭+引风机+生物除臭塔+15米高排气筒（DA001）

饲料加工废气：集气罩+布袋除尘器+15米高排气筒（DA002）。

食堂油烟：油烟净化器处理，处理后通过专用油烟管道排放。

废水：牛舍产生的粪污经牛舍发酵床处理后当做有机肥外售。

固体废物利用处置：牛舍产生的粪污经牛舍发酵床处理后当做有机肥外售，无生产废水排放，增加固废产生量。

风险防范措施：堆粪间南侧黑膜氧化塘作为事故应急池。

依据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本项目未发生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项目场地内的各个牛舍地面采用生物发酵床，铺设一定厚度的有机物垫料，牛粪、牛尿靠微生物的作用分解、转化，收集后运至堆粪场堆积发酵，发酵后运送至有机肥厂生产商品有机肥，生活污水定期清掏不外排。初期雨水排入初期雨水池后用于周边农田，其他雨水排入厂区外的排水渠。

（二）废气

1、本项目产生的有组织废气主要包括：

（1）饲料加工废气：集气罩+布袋除尘器+15m 排气筒排放；

（2）堆粪间废气：堆粪棚密闭+生物除臭塔+15m 排气筒排放。

（3）食堂油烟：油烟净化器+排气筒排放。

2、本项目产生的无组织废气主要包括：

（1）牛舍恶臭：牛舍采用通风系统，采取优化饲料+喷洒除臭剂+绿化；

（2）牛舍发酵床恶臭：优化饲料、加强通风、牛舍发酵床管理维护、喷洒除臭剂、及时清理消毒、加强周边绿化；

（3）青贮发酵恶臭：加强通风，加强周边绿化。

（三）噪声

通过厂房减振、隔声等措施降低设备噪声；

（四）固体废物

1、一般固废

（1）牛粪：外售信得灵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尹集镇畜禽粪污处理中心综合利用。

（2）饲料残渣：外售信得灵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尹集镇畜禽粪污处理中心综合利用；

（3）病死牛：有资质单位进行无害化处置；

(4) 饲料加工除尘灰：返回饲料加工工艺重新作为饲料；

(5) 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2、危险废物

(1) 医疗废弃物：暂未产生，产生后定期交由有医疗废物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置；

(2) 废矿物油：暂未产生，产生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内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安徽精检分析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03月03日-03月04日对安徽桂柳牛业有限公司地下水、有组织废气、无组织废气、噪声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安徽桂柳牛业有限公司于2026年03月16日、03月18日进行食堂油烟监测，在验收监测期间，项目生产工况稳定，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确保监测数据的有效性和准确性。得出结论如下：

1、地下水

竣工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地下水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中的III类标准。

2、有组织废气

在竣工验收监测期间，堆粪车间产生的臭气浓度、氨、硫化氢最大排放浓度、速率均小于标准限值，均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2标准要求；饲料加工工序产生的颗粒物浓度最大排放浓度、速率均小于标准限值，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相关标准，食堂产生的饮食业油烟最大排放浓度、速率均小于标准限值，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3-2001）中相关标准

2.1 处理效率

堆粪间产生的氨进口平均速率 0.0237kg/h；出口平均速率：0.0163kg/h，处理效率：31%；硫化氢进口平均速率 0.0581kg/h；出口平均速率：0.00336kg/h，处理效率：79%；臭气浓度进口平均浓度 243.3；出口平均浓度：100，处理效率：59%。

饲料加工工序产生的颗粒物进口平均速率 0.399kg/h；出口平均速率：0.0287kg/h，处理效率：93%

2、无组织废气：项目厂界臭气浓度、氨、硫化氢最大浓度、速率值均小于标准限值，满足《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中相关限值；颗粒物

最大浓度、速率值均小于标准限值，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相关标准

3、噪声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监测期间，竣工验收监测期间，《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建设项目废气、地下水、噪声达标排放，生活污水、固体废物进行了妥善处置满足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要求。

六、验收监测结论

验收工作组对项目涉及的所有资料和现场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经分析和讨论，验收工作组认为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环境保护审查、审批手续完备。废气、噪声达标排放，生活污水、固体废物进行了妥善处置。验收工作组同意安徽桂柳牛业有限公司灵璧县尹集镇养牛场新建及改造项目通过环保验收。

七、后续要求（专家建议）

1、青贮池在出料、进料时难免洒落物料，雨天时可能进入地表水体，雨水应排入污水管网，流入黑膜氧化塘。

2、青贮池与饲料加工车间水沟水体存在黑臭现象，应将该水沟污水抽到黑膜氧化塘内进行处置。

3、部分牛舍挡墙存在破损现象，随着牛的走动牛舍填料存在外溢现象，应严控牛舍填料的洒落，已经洒落的物料需及时清理。

4、复核地下水监控井检测报告。



安徽桂柳牛业有限公司

2026年4月12日

罗超 刘长龙

安徽桂柳牛业有限公司灵璧县尹集镇养牛场新建及改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签到表

人员	单位	职称/职位	联系方式	签名
建设单位	安徽桂柳牛业有限公司	总经理	15298625992	李超
专家	安徽省环境检测站	主任	13235578106	林庆华
专家	宿州市谯城区生态环境监测站	主任	13805572861	刘永林
专家	宿州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高工	18055788612	董艳君
其他	安徽桂柳牛业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12460628564	刘永林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